

中组部要求抽查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

# 虚报瞒报一律不得提拔任用

新华社北京12月29日电 日前,中共中央组织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不断强化对领导干部的监督,进一步做好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工作。  
《通知》要求,领导干部要严格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2010年印发的《关于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规定》,积极主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保证填报内容真实准确。  
《通知》明确,领导干部要严格遵守报告纪律。对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报告、不如实报

告或隐瞒不报的,根据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限期改正、责令作出检查、诫勉谈话、通报批评或者调离岗位、免职等处理;构成违纪的,依照有关规定给予纪律处分。不如实填报或隐瞒不报的,一律不得提拔任用、不列入后备干部名单。  
《通知》提出,今年起将开展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抽查核实工作。据了解,抽查核实工作主要是对报告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核实,每年按一定比例开展随机抽查。同时,根据工作需要拟提拔的部分考察对象、拟列入后备干部人选对象和其他需要核查的对象进行重点核查。

## 【新闻背景】 领导干部须报告的14项个人事项

本人的婚姻变化情况;本人持有因私出国(境)证件的情况;本人因私出国(境)的情况;子女与外国人、无国籍人通婚的情况;子女与港澳以及台湾居民通婚的情况;配偶、子女移居国(境)外的情况;配偶、子女从业情况,包括配偶、子女在国(境)外从业的情况和职务情况;配偶、子女被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本人的工资及各类奖金、津贴、补贴等;本人从事

讲学、写作、咨询、审稿、书画等劳务所得;本人、配偶、共同生活的子女的房产情况;本人、配偶、共同生活的子女投资或者以其他方式持有价证券、股票(包括股权激励)、期货、基金、投资型保险以及其他金融理财产品情况;配偶、共同生活的子女投资非上市公司、企业的情况;配偶、共同生活的子女注册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或者合伙企业的情况。

中办国办要求领导干部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

# 公务活动不得吸烟敬烟劝烟

新华社北京12月29日电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了《关于领导干部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有关事项的通知》。全文如下:

我国《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等对公共场所禁止吸烟作出了明确规定,一些部门和地方也制定了相关规章规定和地方性法规。近年来,通过各方共同努力,公共场所禁烟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但也要看到,在公共场所吸烟的现象仍较普遍,特别是少数领导干部在公共场所吸烟,不仅危害公共环境和公众健康,而且损害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形象,造成不良影响。为进一步做好公共场所禁烟控烟工作,经中央领导同志同意,现就领导干部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级领导干部要充分认识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的重要意义,模范遵守公共场所禁烟规定,以实际行动作出表率,自觉维护法规制度权威,自觉维护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形象。  
二、各级领导干部不得在学校、医院、体育场馆、公共文化场馆、公共交通工具等禁止吸烟的公共场所吸烟,在其他有禁止吸烟

标识的公共场所要带头不吸烟。同时,要积极做好禁烟控烟宣传教育和引导工作,督促公共场所经营者设置醒目的禁止吸烟警语和标志,及时劝阻和制止他人违规在公共场所吸烟。

三、各级党政机关公务活动中严禁吸烟。公务活动承办单位不得提供烟草制品,公务活动参加人员不得吸烟、敬烟、劝烟。要严格监督管理,严禁使用或变相使用公款支付烟草消费开支。

四、要把各级党政机关建成无烟机关。机关内部禁止销售或提供烟草制品,禁止烟草广告,公共办公场所禁止吸烟,传达室、会议室、楼道、食堂、洗手间等场所要张贴醒目的禁烟标识。各级党政机关要动员本单位职工控烟,鼓励吸烟职工戒烟。卫生、宣传等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广泛动员各方力量,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禁烟控烟宣传教育活动,在全社会形成禁烟控烟的良好氛围。

五、各级领导干部要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各级党政机关要加强监督检查,对违反规定在公共场所吸烟的领导干部,要给予批评教育,造成恶劣影响的,要依纪依法严肃处理。

沪出入境管理部门推出多项便民服务

# 个人赴台游再次签注可自助办理

本报讯(记者 潘高峰)明年1月2日起,上海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集中推出多项措施方便市民办证,记者昨天采访了出入境管理局侯晓文警官,对这些措施作出权威解读。

## 措施① 网上预约专窗受理

1.网上约时间、约地点。中国公民办理出境证件前可预先登录“上海市出入境管理局电子政务平台”进入网上办证版块,按要求填写申请信息并提交审核。审核通过后,申请人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自己方便的受理时间和受理地点。  
2.直接打印表格。预约成功后,申请人可在出入境受理点的自助填表机上刷读二代身份证,现场打印表格,省去填表的麻烦。  
3.专窗服务、快速受理。出入境管理部门

开设网上预约专窗受理服务,申请人可以直接递交申请材料。  
4.缩短办证时限。网上预约办理,本市户籍申请人办证周期由原本的10个工作日缩短为7个工作日;外省市户籍申请人,办证周期由30个自然日缩短为15个工作日。

## 措施② 自助签注全市推行

1.全市20个受理点均可办理。自2009年本市居民再次赴港澳个人旅游当场取证业务开

展以来,受到市民的广泛欢迎。2012年起,出入境管理部门试点在部分分局局出入境受理点办理此项业务。2014年1月2日起,当场取证业务将在全市推开,市民可选择本市20个出入境窗口,就近办理上述业务。  
2.赴台个人旅游再次签注自助办理也全面推开。赴台湾个人旅游开通以来,市民赴台旅游热情不减,2013年本市出入境部门共办理赴台个人旅游证件超过26万证次。为方便再次赴台旅游的市民办理个人旅游签注,

2014年1月2日起,全市各出入境受理点全面推开再次赴台个人旅游自助办理当场取证。  
3.只需等候一个小时即可当场领取签注。

## 措施③ 微信提供资讯服务

1.提供资讯服务。关注微信账号“上海公安出入境管理”,可了解出入境相关资讯。  
2.可查询办证进度。申请人可通过微信平台链接出入境管理局电子政务平台进行网上办证,也可以进行“办证进度查询”。

# 浦江畔“历史河谷”续存世博记忆

世博会博物馆上午开工 未来各届展会均需提供展品

本报讯(记者 叶薇)今天上午,上海市“十二五”重点文化设施项目——上海世博会博物馆开工建设,这是上海世博会地区文化博览区首个新建项目,计划于2016年5月1日正式开馆。世博会博物馆位于黄浦江畔卢浦大桥旁的原上海世博会浦西园区,建筑总面积为46550平方米,建筑设计主题聚焦“世博记忆”与“城市生活”,是国际展览局唯一官方博物馆及官方文献中心。  
世博会博物馆(以下简称世博馆)建筑主体由代表历史、冥想和永恒的“历史河谷”和代表未来、开放和瞬间的“欢庆之云”意象叠合而成(效果图见右图)。世博馆是国内首座国际性博物馆,馆内设立了公共图书馆。它将延续世博会“世界之窗”的功能,通过与各届世博会主办方和参展方展开交流合作,以展览、学术研究、藏品、论坛和数字资源等形式,并将与有关教育机构合作尝试建立“微学历”平台,为公众打造全新的知识课堂,成为面向市民的国际学术交流中心。  
世博馆的展陈面积约为16000多平方米,设有常设展、专题展和临展。常设展览将以“创意之源、国家之梦、世界之窗”为主题核心词,设立“一切始于世博会——世博会历史



回顾展”和“2010年上海世博会回顾展”两个重要展项。

与上海市政府合作共建世博馆,是国际展览局在全球范围内首次开展这样的合作。世博馆目前已征集到藏品共3万余件,其中

涵盖展品、纪念品、文献等多种类型。国际展览局也将帮助世博馆从各参展国取得各类展品,寻找和确认可能放入博物馆的展品。向世博馆提供展品和文献资料将成为未来各届世博会组织者的义务。

本报讯(记者 宋宁华)今天上午,随着镇宁标准化菜市场建成全新亮相,静安区内最后一家临时菜场正式关闭告别市民。至此,静安区所有菜场全部实现标准化建设。

镇宁菜市场坐落于镇宁路434-456号,建筑面积3200平方米,摊位150个左右,服务覆盖3个社区街道约6万人口,并辐射到长宁等区的相关社区。记者看到,镇宁菜市场有不少“新元素”。如,每个摊位前都设置电子屏滚动播放菜价,让顾客一目了然明明白白消费。沿街最好市口门面,设置新镇江、杜六房、泰昌食品等老字号,居民在买菜的同时,能买到传统老字号商品。菜场还引进崇明特色蔬菜等农产品,采取“田头到灶头”的方式,让市民享受到质优价廉的新鲜农产品。

和普通菜场不同,“马大嫂”可以在这里“刷手机”买菜。镇宁菜市场提供多种便利支付方式,保留原有“马大嫂”卡支付外,还提供了4G移动支付服务功能,率先在个别猪肉摊位和沿街相关网点试点。此举也是静安区打造全国第一个移动支付示范街区、第一个4G-LTE示范街区、第一个电子商务示范街区的探索之举。

## 静安最后一家临时菜场歇业

4G进驻镇宁菜市场 马大嫂可刷手机买菜